

## 撒母耳記上第十五章

耶和華透過撒母耳，向掃羅下達要滅盡亞瑪力人的命令：「滅盡他們所有的，不可憐惜他們，將男女、孩童、吃奶的，以及牛、羊、駱駝和驢全都殺死」。這是耶和華要藉以色列人的手去對亞瑪力人的審判。於是掃羅數點兵力，集合了二十萬步兵和一萬的猶太人。對比上一章掃羅以 600 人對付非利士人，掃羅現時的兵力增強了很多。

掃羅一舉就擊敗了亞瑪力人，生擒了亞瑪力王亞甲，並殺盡了所有亞瑪力人，卻留下亞甲，以及完好無缺的牛、羊、牛犢及羔羊，及一切美物。當撒母耳質問他為何要這樣做，惹耶和華的憤怒。他將責任推給了百姓，15 節：「這是百姓從亞瑪力人那裏帶來的，因為他們愛惜上好的牛羊，要獻給耶和華—你的神。其餘的，我們都滅盡了」。21 節：「百姓卻從掠物中取了牛羊，是當滅之物中最好的，要在吉甲獻給耶和華—你的神」。24 節：「因為我懼怕百姓，聽從了他們的話」。一切都是百姓的意思，掃羅也是迫不得已的。掃羅這種說法，與他在十三章私自獻祭的解釋何其相似：「你又不照所定的日期來到」、「所以我就勉強獻上燔祭」。兩次的錯誤，都想推卸責任給別人。

撒母耳再一次向掃羅宣判，耶和華會另立一個王取代他，並且提出掃羅一生所犯最重要的錯誤：「聽命勝於獻祭、順從勝於公羊的脂肪」。掃羅兩次認罪，要求撒母耳與他同去基比亞，好敬拜耶和華。撒母耳第一次拒絕，第二次時心軟，終於與掃羅回去，讓掃羅敬拜耶和華。撒母耳雖然對掃羅很失望及生氣，但他知道耶和華要廢黜掃羅之後。他終夜哀求耶和華，為到掃羅的威信會被損害，國家亦會陷入混亂之中。另外，當他離開掃羅之後，他仍為掃羅悲傷，顯示他對這位他所膏立的王有一份真摯的情誼。撒母耳作為以色列人的先知及士師，他對以色列人也有另一份情，他在十二章，與掃羅作權力交接時，曾說：「至於我，我如果停止為你們禱告，就得罪耶和華了，我絕不會這樣做。我必以善道正路指教你們」。反映撒母耳是如何愛他的百姓。

掃羅與撒母耳，都是神的僕人，一個成功，一個失敗。撒母耳的成功在於忠誠、順服，掃羅的失敗在於不順服及推卸責任。從兩人的事奉生命上可以看到，聽命與順服應是神的僕人應該要謹守的兩個核心價值。今天，作為事奉者，我們聽命誰呢？如果我們沒有被呼召感，我們都只是聽命於自己，為自己而活，惟有我們知道我們是為主而活，才有聽命的對象。順服就是一個回應，當我們知道神的心意時候，是否願意按照神的心意而行，抑或按照自己心意而行，就是願意順服的考驗了。

撒母耳愛百姓的心思意念，也是每一個牧者應當效法的，無論牧者是否在位，都需要對信徒有這份關切的情誼。為信徒禱告守望，也是牧者的天職，是一份不能逃避的責任，否則就愧對主的交托及呼召了。